

供 销 合 同

需方(甲方): 全椒县公安局

供方(乙方): 滁州市智凡冷暖设备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:

兹因需方向供方订购以下产品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, 经双方议妥, 签订本合同, 共同遵守。

一、 货品名称、数量及规格如下:

设备名称	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总价(元)
美的空调	KFR-72LW/BDN8Y-PA401(2)A	1	台	4950	4950
美的空调	KFR-35GW/G3-1	2	台	2480	4960
总 计		3			9910

二、 货品的交货期限: 2025年6月17日为交付截止日期。

三、 货品的交付地点: 乙方安排物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

四、 货品的验收标准及时限: 需方根据合同所定配置要求以及货品出厂标准进行验收, 如有异议, 需方要在货物签收当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, 否则视为产品验收合格。

五、 货品的售后服务: 供方承诺所供产品按厂家标准提供一年内出现质量问题免费换新, 产品终身维保。

六、 货款的支付: 货到验收合格后一星期付款

七、 其它费用负担: 合同内容涉及到的其他相关费用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八、 货物所有权与风险的转移:

1、在需方未支付全部货款前, 货物的所有权归供方所有。如需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履行付款义务的, 供方有权以任何方式将货物收回, 货物的所有权归供方所有;

2、如需方已经将货物售出给第三方, 则供方可以直接对第三方享有债权;

3、货物的风险责任自需方收到货物之日起转移至需方承担。

九、 相关违约责任:

1、供方按时送货到位, 每延迟一天交货按合同总款的5%向需方支付违约金;

2、需方延期付款, 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款的5%向供方支付滞纳金。

十、 其他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解决。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十一、 郑重声明: 如不是产品本身质量问题, 一概不退货; 如若退货的付合同全款的30%违约金。

十二、 附注: 双方本着互相谅解的原则解决发生的争议, 协商不成, 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三、 其他: 本合同一式两份, 双方各执一份, 签字盖章后生效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公司不能按期执行时, 双方可协商变更, 终止合同执行, 或者延期履行。

需方(加盖公章): 全椒县公安局

地址: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

电话:

传真:

日期: 2025年6月10日

供方: 滁州市智凡冷暖设备有限公司

税号: 91341124MA2TJAQP8H

地址: 安徽省滁州市南谗区龙蟠东路678

号(吾悦广场)4楼401室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

开户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支行

账号: 1313002109300192243

电话: 18105508299

日期: 2025年6月10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